



以弗所書（一）教會的根基

經文：弗1章

一．父的旨意—揀選我們


1. 作使徒—傳福音，於聖工上有分(弗1:9-13)。
2. 作聖徒—生活聖潔見證主(弗1:4)。
3. 作忠心的人—永遠歸祂(弗1:10)。

二．子的工作捨己—救贖我們

1. 為神子。不作罪奴(弗1:5,7; 約8:34)。
2. 為智者。明白神旨的奧秘(弗1:8-9; 林前2:7; 1:30; 雅3:17-18)。
3. 為產業。歸主為聖(亞14:20-21; 賽23:18; 申26:19; 出19:6; 彼前2:9)。

三．靈的運行—連絡我們

叫我們知道祂的恩召是：

1. 有何等的指望—神對我們的指望；就是父的旨意和子的工作所作的。
2. 有何等的榮耀—與基督有同等的榮耀(西3:4; 約17:5,10)。
3. 有何等的能力—與神同樣的能力，就是聖靈的能力(徒1:8; 可16:15-18; 太28:18)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